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9

##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3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7

##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的建设项目"

● 本次拟终止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和"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

● 剩余募集资金安排: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后剩余的募集资金 7,003.89 万元(包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金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的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终止,并将上述项目结项或终止后剩余的募集资金 7,003.89 万元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账户。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2015 年 6 月 9 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7 号)核准,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普通股股票("A"股)3,334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73 元,募集资金总额 257,718,2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合计 40,222,300.0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17,495,9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15GZA20100 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2015 年 6 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由于保荐机构变更,2020 年 1 月,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分别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主管部门下发的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均得到严格履行。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情况

根据《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基本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
|---|---|---|---|
| 1 | 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 4,000.00 | 1,000.00 |
| 2 | 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 1,974.36 | 1,974.36 |
| 3 | 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 | 13,144.37 | 9,717.57 |
| 4 | 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 | 9,057.66 | 9,057.66 |
| 合计 | - | 28,176.39 | 21,749.59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6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取消"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的"深圳旗舰店"和"广州形象店"的建设和投资,合计取消 2,510.37 万元的资金投入,该项目原预计总投资额为 4,000 万元,实际已收到的募集资金为 1,000 万元,现预计总投资额减少为 1,489.63 万元。同时变更"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

2、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8 年 3 月 5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现有"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生产所需的基础上,分拆出"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中 1,000 万件日用瓷产能的实施用地。

(五)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元

| 序号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别 | 募集资金余额 |
|---|---|---|---|---|
| 1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 731565667069 | 募集资金专户 | 3,660,657.40 |
| 2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 44001808699053024986 | 募集资金专户 | 21,973,870.78 |
| 3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 2004024029200033775 | 募集资金专户 | 44,404,245.69 |
| 4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 694508233 | 募集资金专户 | 216.92 |
| 合计 | - | - | - | 70,038,990.79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剩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 |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累计) | 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 |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比例(%) | 实施进度 |
|---|---|---|---|---|---|---|---|
| 1 | 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 14,896,300.00 | 10,000,000.00 | 6,529,320.00 | 3,660,657.40 | 65.29 | 拟终止 |
| 2 | 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 19,743,600.00 | 19,743,600.00 | - | 21,973,870.78 | - | 拟终止 |
| 3 | 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 | 131,443,700.00 | 97,175,700.00 | 62,950,471.75 | 44,404,245.69 | 64.78 | 拟终止 |
| 4 | 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的建设项目 | 90,576,600.00 | 90,576,600.00 | 94,865,996.10 | 216.92 | 104.74 | 拟结项 |
| 合计 | - | 256,660,200.00 | 217,495,900.00 | 164,345,787.85 | 70,038,990.79 | 75.56 | -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的基本情况和原因

(一)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和原因

1、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

(1)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的建设项目"主要引进废瓷前道加工生产线、卫生陶瓷立浇成型及压力成型生产线以及高效节能隧道窑等设备,解决产能瓶颈,扩大市场占有率,满足丰富产品结构、提高市场竞争力的需要。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9,486.60 万元,投入比例达 104.74%,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为 0.02 万元(含利息)。募投项目建设进展已达到预期要求,产能得到大幅提升,公司拟将该项目结项。

(2)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同时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和存款利息收入。

(二)本次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和原因

1、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主要是以总部营销中心战略领导下的营销网络,服务会展营销模式、提升客户服务的需求,全面展示公司的产品,进一步实现拓展与品牌提升为目标。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 652.93 万元,投入比例达 65.29%,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为 366.07 万元(含利息)。

(2)募投项目拟终止的原因

由于近两年受全球性疫情的影响,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展销会模式业发生了改变,由线下举办改为线上举办,国内外客户与公司交流和沟通方式发生变化,销售渠道面临快速变革,公司继续投入营销网络项目建设将难以达到品牌推广和市场占有率提升的预期效果;面对日益竞争的市场环境,新兴渠道及营销手段花样翻新,日益侵蚀传统市场销售模式,继续投入营销网络建设将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同时公司利用自有资金新建的办公楼已重新布局产品展示厅。基于项目实际的完成情况和现有展示厅的功能效果,公司认为现有的公司总部营销中心可以保障公司目前及未来一定时间内的经营发展需求,若仍按原计划实施该募投项目,大面积扩张营销网络建设,建设成本较高,未来的收益也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故公司拟终止该项目。若未来市场发展良好,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继续投入建设。

2、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

(1)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旨在进一步扩大产能,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及影响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日用陶瓷行业的领先优势,提升公司品牌价值;同时,也为提高生产自动化程度和资源利用率,降低能耗水平,促进公司产业升级做准备。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 6,295.05 万元,投入比例达 64.78%,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为 4,440.42 万元(含利息)。

(2)募投项目拟终止的原因

前期由于政府市政道路改道缓慢,项目用地目前暂未解决,公司"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规划未能全部落实。为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尽快扩大日用陶瓷生产规模,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8 年 3 月 5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现有"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生产所需的基础上,分拆出"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部分厂房作为"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中 1,000 万件日用瓷产能的实施用地。日用瓷产能项目的厂房、隧道窑等设备分别于 2018 年 4 月、2018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制作瓷泥、成型等设备于 2019 年 9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目前,"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已完工投产了 1,000 万件项目,2021 年度产能利用率为 92%,实现效益 498.97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6,295.05 万元,投资收益率为 7.93%,公司日用陶瓷总产销率为 88.67%。剩余年产 1,000 万件日用瓷产能部分项目尚未开工建设。

公司产品销售渠道主要以出口为主,自 2020 年以来,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全行业出口受到严重影响,随着国外疫情持续蔓延,国际贸易市场需求降低,在疫情的冲击下,海外运费持续高涨,商品价格高位波动,造成原材料供给短缺以及全球运力不足,原材料价格也快速上涨,与此同时,工业企业也面临限电限产等多重不利局面,公司生产成本持续走高,但由于多种因素限制,公司不能随之调整产品售价,因此产品销售也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在市场需求降低、产品成本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管理层从实际出发,结合各方面综合考量,认为现有产能基本可以满足未来产品生产需求,继续投入有可能造成产能的空置且达不到预期经济收益。故公司拟终止该项目,原未完成项目未来如需继续推进、公司将把所需资金纳入公司预算正常开支。

3、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1)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是为产能项目作研发、设计等配套工作,该项目投向主要是研发中心建筑物装修和购置研发设备、软件建设。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募集资金为 2,197.39 万元(含利息)。

(2)募投项目拟终止的原因

"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是"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的配套项目,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6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将"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变更,主要是考虑到"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和"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存在一定的关联性,新址地理位置优于原投资方案,将两个项目实施地放在一起有利于集中优势资源、减少中间环节,提高公司营运效率、降低经营成本。但实施地址变更后,受"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进度影响,项目未能实施,由于"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立项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研发需求等因素制定的,项目立项时间较早,在此期间,市场上新的技术更新迅速,项目方案中的软件、硬件配置等整体规划已无法满足目前的研发需求。现因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剩下的 1,000 万件产能项目拟终止建设,公司管理层从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出发,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战略调整进行进一步研究、论证,认为公司现有开发设计已能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故同时终止该募投项目实施。

基于上述原因,为维护股东权益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及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决定对上述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的剩余募集资金未来使用计划

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后剩余的募集资金总计 7,003.90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公司将注销存放上述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相关三方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亦将予以终止。

四、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的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和"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予以终止,并将上述项目结项或终止后剩余的募集资金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基于市场环境变化、自身发展战略规划及项目实施情况所作出的谨慎决策,不会对公司现有核心业务的经营及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将相应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生产经营及持续发展。

2、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生产经营及持续发展,符合提升公司整体利益的目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后方可实施。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8

##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邓建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的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和"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予以终止,并将剩余的募集资金总计 7,003.90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定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召开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0

##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8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8 月 1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潮州市火车站南片 B11-4-1 地块,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至 2022 年 8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 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2 年 8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证》、《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 股 | 603838 | 四通股份 | 2022/8/11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具体事项如下:

1、参加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时间:2022 年 8 月 15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

2、登记地点:广东省潮州市火车站南片 B11-4-1 地块公司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4、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不发礼品和车费。

3、联系地址:广东省潮州市火车站南片 B11-4-1 地块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21031

4、会议联系人:张平

5、电话:0768-2972746

传真:0768-2971228

6、邮箱:sitong@sitong.net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ST 西源 公告编号:临 2022-087 号

##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仲裁暨债权人拟转让公司债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仲裁的基本情况

2013 年 12 月 11 日,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部资源")原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康")与重庆城市交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投集团")以及广州市宏佳伟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佳伟业")签署了《关于并购重组重庆恒通客车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四川恒康、西部资源以及开投集团就重庆恒通电动客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电动")、重庆恒通客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客车")以及重庆市交通设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租赁")股权转让相关事宜进行协商筹划,2014 年 5 月 20 日,公司签署了关于恒通客车 59%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以及关于交通租赁 57.55%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其中,开投集团转让的股权比例为 47.85%)。

2014 年 11 月 24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不予核准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决定》,由于公司存在"根据你公司的申报材料,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在采用收益法评估重庆市交通设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融租赁)价格的情况下,交融租赁原股东未比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规定出具业绩承诺;同时,存在交融租赁股权转让过渡期的收益归原股东所有,以及你公司向原股东承诺业绩且承诺金额明显高于盈利预测值的交易安排。"等情形,不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情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未能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通过。

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失败后,公司通过自筹资金的方式完成了上述收购。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持有恒通客车 66%股权(其中包括宏佳伟业原持有的恒通客车 7%的股权)、恒通电动 66%股权以及交通租赁 57.55%股权,并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公司通过对恒通电动、恒通客车和交通租赁股权的收购,构建了新能源汽车的设备生产和租赁的初步产业链。

公司在收购交通租赁 57.55%的股权时,重康评报字(2014)第 1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显示交通租赁股东全部权益在 2013 年 11 月 30 日的评估价值为 151,115.99 万元,即交通租赁 57.55%的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 86,967.25 万元,四舍五入后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为 86,967.3 万元。同时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前五个会计年度内,公司保证交通租赁每年实现不低于 3.5 亿元的可分配利润。如未完成,公司应采取各种措施确保原股东(指届时依旧持有交通租赁股权的原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取得与前述净利润对应的资金回报。

上述承诺期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届满,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根据约定,公司应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之前向原股东支付前述资金回报。2020 年 1 月 8 日,开投集团以西部资源为被申请人向重庆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西部资源支付利润补足款、逾期付款违约金及违约金等共计 7 亿余元。2020 年 12 月,重庆仲裁委员会裁决西部资源应支付利润补足款、逾期付款违约金及违约金等共计 74,124.47 万元(其中,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算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原控股子公司交通租赁原控股股东的业绩承诺款、违约金等费用合计 85,841.12 万元。

因其他债务纠纷,债权人申请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新都区法院")强制执行,新都区法院裁定拍卖、变卖公司持有的交通租赁 57.5%的股权,神州资评(2020)第 039 号评估报告显示该部分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70,670.85 万元(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根据阿里司法拍卖平台页面发布的《竞价结果确认书》显示:用户姓名重庆城市交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竞买号 K1244 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 10:00:00 在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重庆市交通设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7.5%的股权"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为 39,575.676 万元,远低于其账面价值,此次股权非正常处置使公司形成大额投资损失 48,682.75 万元,对 2021 年度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该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

2021 年 8 月,公司通过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获悉公司持有的交通租赁 57.5%股权已被司法划转至开投集团。2021 年 9 月,公司收到新都区法院下发的《执行裁定书》((2021)川 0114 执 576 号之一)和《股权拍卖款支付情况》等法律文书,就开投集团获拍公司持有的交通租赁 57.5%股权下发拍卖成交裁定,同时书面告知本次股权拍卖款的支付情况。相关债权人已收到法院拨付的债权本息共计 342,029,886.30 元,该笔债务已清偿完毕。剩余 5,331.74 万元已支付至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重庆一中院"),由(2021)渝 01 执 227 号案(即本仲裁所涉案件)申请执行人开投集团作为上述拍卖股权的首冻结股权权利人参与分配。

此次司法划转完成后,公司仅持有交通租赁 0.9%的股权,失去主营业务收入来源,导致 2021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合并报表仅有 8 个月 9,400 万元,对公司未来的财务指标及主营业务发展产生重大影响。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因 2021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2021 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2021 年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而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022 年 1 月,因开投集团以公司未能履行法定支付义务为由,继续申请执行公司资产,由重庆一中院裁定在"阿里拍卖·司法"(sf.taobao.com)上公开拍卖公司持有的交通租赁 0.9%的股权,起拍价为 817.782 万元,因无人出价,该次拍卖流拍。2022 年 3 月,公司通过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获悉上述股权已被司法划转至开投集团,并随后收到重庆一中院下发的《执行裁定书》((2021)渝 01 执恢 451 号之三),就公司持有的交通租赁 0.9%股权司法划转至开投集团下发执行裁定。

此外,开投集团将所持有的公司债权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重庆产权交易网"(www.cquae.com)公开挂牌对外转让,扣除司法拍卖公司资产获得的款项后,该债权转让底价为 80,186.90 万元,首次挂牌期间为 20 个工作日,截至上述挂牌截止日,本次挂牌尚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经多次延牌后,因一直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开投集团持有的公司债权先后四次调整了转让底价,第四次调整转让底价为 22,614.69 万元。

2022 年 6 月,公司收到开投集团《关于公开转让债权的函》,函询公司对其持有的上述债权有无收购意向,并请提出意向收购价格或其他工作建议。截至目前,公司暂未回函,同时,鉴于公司存在产重资不低债和退市风险的实际情况,将不考虑以西部资源为主体收购上述债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0-004 号《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临 2020-007 号《关于金资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临 2020-009 号《涉及仲裁的公告》、临 2020-054 号《关于涉及仲裁的进展公告》、临 2021-058 号《关于金融机构债务逾期的进展暨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临 2021-068 号《关于涉及仲裁的进展暨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临 2021-069 号《关于涉及仲裁的进展暨债权人拟转让公司债权的公告》、临 2022-005 号《关于涉及仲裁暨原控股子公司 0.9%股权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临 2022-008 号《关于涉及仲裁暨原控股子公司 0.9%股权再次被司法拍卖的公告》、临 2022-014 号《关于涉及仲裁暨原控股子公司 0.9%股权再次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临 2022-036 号《关于涉及仲裁暨原控股子公司 0.9%股权被司法划转的公告》、临 2022-039 号《关于涉及仲裁暨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临 2022-076 号《关于涉及仲裁暨收到债权人<关于公开转让债权的函>的公告》以及临 2022-011 号、临 2022-013 号、临 2022-020 号、临 2022-024 号、临 2022-032 号、临 2022-037 号、临 2022-040 号、临 2022-041 号、临 2022-043 号、临 2022-055 号、临 2022-067 号、临 2022-069 号、临 2022-071 号、临 2022-073 号、临 2022-074 号、临 2022-077 号、临 2022-078 号、临 2022-080 号、临 2022-084 号、临 2022-085 号《关于涉及仲裁暨债权人拟转让公司债权的进展公告》。

二、进展情况

上述开投集团持有的公司债权(第四次调整转让底